

淮上区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规划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教育部和省委省政府的部署要求，扎实开展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督导评估工作，按期实现淮上区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目标任务，根据《中国教育现代化 2035》和《安徽教育现代化 2035》要求，依据教育部《县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督导评估办法》（教督〔2017〕6号），结合《安徽省县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督导评估指导性规划》（皖教督〔2019〕10号）和我区实际情况，制定本规划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优先发展教育事业，深化教育改革，推进教育公平，提高教育质量。统筹推进义务教育城乡一体化改革发展，加快实施新一轮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推动我区义务教育从重硬件建设向重内涵发展转变，破解义务教育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全面提升全区义务教育学校教育质量和办学水平，满足广大人民群众对优质义务教育资源的需求。

二、教育基本情况

全区有义务教育中小学（教学点）57所，其中公办中学9所，小学48所（完小39所、教学点9所）；中学教学班有150个，在校学生6914名，教职工654人；小学教学班共有597个，在校学生22286名，教职工1198人。

近年来，淮上区始终把教育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位置，把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作为实现教育公平、构建和谐社会、促进区域协调发展的基础工程。2017年8月制定了《淮上区推进县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规划和实施方案（草案）》。根据《蚌埠市优化资源配置，全面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的实施意见》（蚌改办发〔2017〕17号），2018年区政府出台了《关于统筹推进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淮政〔2018〕66号），确定了四个“全面”工作重点，各项工作正有序推进。但由于我区设区较晚，在公共服务方面基础薄弱，特别是在义务教育的资源配置、政府保障、教育质量等方面与优质均衡发展督导评估标准还有一定差距，不能完全满足人民群众的期待和教育现代化目标要求，义务教育城乡和校际的差距依然存在，城乡师资队伍结构不够平衡，部分乡村优质教育资源缺乏，存在城镇大校额大班额现象。

三、工作目标

利用6年时间，进一步加大对义务教育软硬件投入力度，全面改善办学条件，着力解决大校额大班额，全面缩小城乡、

校际教育综合实力的差距。攻坚克难，标本兼治，全面落实素质教育，狠抓科学化、精细化管理，抓师资队伍，抓育人质量，通过加强资源配置，强化师资建设，努力提升信息化水平。积极转变教育理念，在全面巩固基本均衡发展成果的基础上，大力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确保淮上区 2026 年完成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督导评估达标验收。

四、实施步骤

（一）宣传再部署、摸清家底制定方案（2019 年 12 月-2020 年 1 月）

建立完善教育、财政、发改、编办、人社、住建交通、审计等部门参与的工作协调机制。对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工作进行全面部署，成立淮上区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工作领导小组，为推动下一步各项工作的具体落实做好动员准备。

通过自查，摸清我区义务教育的家底，形成整改方案。区教育局各职能科室按照教育部《县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督导评估办法》的评估指标进行自查，并形成自查报告和问题清单，报区教育局督导办。区政府教育督导部门和教育局对全区中小学办学情况进行综合分析研判，找准差距和不足，形成全区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的问题整改方案，报请区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和区各责任单位专题会议审议并通过。

（二）整改达标（2020年2月-2025年9月）

各责任单位和义务教育学校根据领导小组的工作部署，认真落实《淮上区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工作问题整改方案》，创新工作方法，把问题清单中的问题及时整改，确保2025年9月前顺利完成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工作。对涉及面广、牵涉多部门的问题要及时上报领导小组协调解决。对重大、难点问题，要制定分年度解决方案，分步落实，逐步达标。区政府教育督导部门负责全区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的过程性监督，全面评价各相关单位“整改方案”的工作进度和工作质量，督促各相关单位保质保量完成工作任务。区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领导小组组织督导，教体局负责进行实地查验、全面评估，对在规定期限内仍未完成任务的单位，限期整改，保证我区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工作全面完成，做到“校校达标”“项项达标”。

（三）达标验收（2025年10月-2026年10月）

申请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达标验收。

五、保障措施

（一）完善组织，加强领导。

因人事变动，调整淮上区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如下：

组长：徐 琨 区政府区长

副组长：张圣辉 区政府副区长

成 员：焦龙波 区政府办主任

李学明 区委组织部副部长、区委督查考核办主任区编办
主任

周翠丽 区教体局局长

王含峰 区发改委主任

徐 杰 区财政局局长

李 祥 区住建交通局局长

张 芹 区人社局局长

刘闽莉 区审计局局长

王 健 小蚌埠镇镇长

李小飞 吴小街镇镇长

王 成 梅桥镇镇长

刘 强 曹老集镇镇长

郑兴方 沫河口镇镇长

吴延浩 淮滨街道办事处主任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区教体局，负责区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督导评估的日常工作。周翠丽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区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定期召开会议，了解相关责任单位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工作的具体情况和存在的问题，采取有力措施，有序推进各项工作。同时，领导小组要创新工作思路，抓好“试点”，及时总结成功经验并

积极推广，确保我区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的各项工作全面推进。

（二）加大舆论宣传力度。

区直有关部门和各学校要充分利用各种宣传工具，大力宣传我区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工作的重要意义，营造我区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的良好氛围。各责任单位和义务教育学校要切实负起责任，积极参与到我区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工作中来，各尽其责，各尽所能，把我区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的宣传工作抓实、抓好。

（三）加大经费保障力度。

为实现“上好学”的教育改革与发展的战略目标，依据上级文件相关规定，结合我区财政状况，进一步加大对义务教育学校的财政投入，确保学校建设项目、教学设施设备、生均公用经费、教师工资、教师培训等经费投入达标，全区中小学逐步形成校园环境优美、功能室齐备、师资配置全面优化、育人质量全面提高、学校管理规范温馨的良好育人环境。

（四）加大工作的推进力度。

区直有关部门和学校要对照国家和省新修的义务教育学校办学基本标准、优质均衡标准和学校管理标准，认真排查本单位所负责项目存在的问题，写出书面清单，建立台账。根据《淮上区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实施方案》，制定分年

度实施计划，逐年逐项补齐补足短板和弱项，按计划时限完成整改。区督导办要对各校的办学状况进行全程监控和评估，形成书面报告，及时上报区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根据各校的问题清单和督导办的书面报告，组织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专家队伍对相关单位和学校进行督查，提出整改意见，限期整改，以达到优化全区教育资源、6年内全面完成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的创建目标。

（五）加大责任追究力度。

为顺利完成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的战略目标，区政府督导委员会将对各项工作层层分解，责任到人。建立督导整改问责制度，与各相关单位签订目标责任书，明确责任，并纳入区直有关部门领导干部履职考核和校长绩效考核。对思想上不重视、没有完成限期整改任务的单位和个人进行问责，追究相应的责任。